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禄发改〔2021〕103号

关于对中屏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示范乡镇创建重点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

中屏镇人民政府：

你们报来《关于对中屏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示范乡镇创建重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批复的请示》（中屏政请〔2021〕47号）收悉，为充分发挥政府引导撬动作用，盘活自然资源，助力乡村振兴。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中屏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示范乡镇创建重点项目实施方案

二、项目名称：中屏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示范乡镇创建重点项目

三、建设地点：禄劝县中屏镇中屏村委会

四、建设年限：2021 年 11 月—2022 年 5 月。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

（一）壹井农庄项目

在中屏镇中屏村委会咪力嘎及本期村小组打造小型田园综合体，围绕本土文化特色进行基础设施建设、风貌提升改造、美化绿化亮化、娱乐设施建设及各类特色基地建设，打造富有文化特色的小型田园综合体。

（二）集镇风貌改造

进行集镇美化亮化绿化工程，依据集镇地形整体规划，街道景观提升、集镇标志物建设、文化氛围提升、市政道路修复、完善集镇排水系统、污水管网改造等。

（三）滇北地委建设项目

场地平整、修建公厕、修建停车场、进场道路硬化、修建纪念碑、宣传栏建设、整体景观提升等。

六、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9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专项资金 500 万、县级涉农资金 400 万。

接文后，请抓紧落实项目资金，及时组织开工建设，确保项目按期建成投入使用。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10 月 19 日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 年 10 月 19 日印